**南通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印刷耗材及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衡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5月10日**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第二章磋商须知

第三章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项目需求

第五章资格审查

第六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文印耗材及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开发区教育网（[**http://www.ntkfqjy.com/）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1年5月**](http://www.ntkfqjy.com/%EF%BC%89%E4%B8%8B%E8%BD%BD%E7%AB%9E%E4%BA%89%E6%80%A7%E7%A3%8B%E5%95%86%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5%E6%9C%88)**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南通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文印耗材用纸及服务采购项目购买服务**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预算金额：人民币19.5万元。

4．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19.5万元，最后报价超过控制价的均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5．采购需求：详见项目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业主指定期限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19或2020财务报告或其它证明材料）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设备、人员清单等）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纳税证明材料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6．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的这两项（须加盖公章）；

7．磋商供应商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且营业范围须具备相关纸张经营范围等内容；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按第七章）

2、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拒绝以下磋商供应商参与磋商：**

磋商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　2021 年5月10日至 2021年5月21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　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南通开发区教育网（http://www.ntkfqjy.com/），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3．方式：自行下载

4．售价300元/每位响应供应商，该费用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一并缴纳至招标代理机构。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1年5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星湖校区四楼会议室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1．时间：2021年5月21日09 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星湖校区四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不再做相关要求。

（二）本项目的采购人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均由采购人提出。相关的询问、质疑，请直接向采购人提出，并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三）友情提醒：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进入最后报价环节，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价。所有的响应供应商须在现场填写并提交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经磋商委员会核实后，报价标不予得分。

**八、特别提醒：**

1．到现场磋商时，请考虑路途拥堵、停车困难等情况，适当提前到达。

2．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澄清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通开发区教育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3．在疫情防控期间严格执行登记问询制度，请参与活动的人员，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规范佩戴口罩，接受实名登记、体温检测和轨迹问询，自觉服从和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调度安排，并在交易活动现场注意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减少逗留时间。

**九、磋商评审流程简介**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磋商小组的各轮磋商。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

**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地 址：南通市开发区

联系方式：江老师139122643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衡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濠东路51号

联系方式：13912269719

3.项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3912269719

**第二章磋商须知**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1.2 本项目按照项目分包，分别确定各分包成交供应商。

2、项目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满足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磋商费用

4.1、**供应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磋商文件以及递交磋商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磋商响应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一并缴纳，否则视为放弃磋商权利处理。无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中标服务费2000元由中标单位支付。**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磋商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内以电子文件形式（不具单位名称）发送至**1005186926@qq.com**邮箱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在南通开发区教育网、南通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五日的，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磋商文件的解释

7.1 本磋商文件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写及装订

1.1响应文件的组成及格式见第七章，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须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2供应商应准备 **叁** 份完整的磋商响应文件，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1.3响应文件正本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的地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1.4供应商响应文件密封及标记

响应文件应分三册密封。第一册为 “资格审查材料”、第二册为“技术标”、第三册为“价格标”；三册应分别装订成册并单独密封。特别提示：与磋商报价相关的任何资料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材料”和“技术标”之中。

密封后应标明磋商响应文件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

2、磋商报价

2.1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应商响应文件报价表，在表内响应单位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所有费用。其中应包括但不限于磋商人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后续服务所需的交通费、食宿费、调查费、劳务费、咨询费、会务费、管理费、人工费、协调费、利润、税金、保险等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全部费用。合同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国家政策或法规、市场价格波动和各种风险因素的发生而变动，也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及相关要求。

2.2标的物

详见项目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

2.3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磋商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1. 磋商最终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响应报价，采购人均将予以拒绝。

2）最低响应报价不能作为本次招标采购的成交保证。

2.4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报价。

2.5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2.6 供应商响应文件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3、项目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响应方案

3.1提供为完成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

3.2对磋商文件中项目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应答，并提供依据或说明。

3.3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4、磋商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三、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2、迟交的响应文件

2.1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磋商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供应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3.2磋商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3.3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4.1 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4.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供应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在接到磋商供应商书面答复后，将在原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磋商与评审**

1、磋商仪式

1.1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仪式由代理机构主持，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磋商小组

2.1 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 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有关规定。

3、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磋商小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2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接到磋商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未完整上传供应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或上传的文件打不开的；

（4）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或最高限价的；

（6）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8）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纪行为的；

（9）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6.1磋商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1.3 磋商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6.2.1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2.2评审标准

见本磋商文件第六章规定。

6.3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将在南通开发区教育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2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将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磋商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必须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响应文件中所确定的）以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3未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提起质疑的日期；

（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代理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代理机构将在收到参加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注明：本招标文件要求所有磋商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l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日内，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2.1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5%。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缴纳，本项目整个服务周期结束后十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方式缴至招标人账户。

**七、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乙方：

甲方为 南通开发区实验小学教育集团试卷印制用纸及服务采购项目购买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以上甲、乙双方本着公正、平等和友好协商的原则，就本合同的各项条款达成一致，并签订此合同。

甲、乙双方均同意和接受本合同中所约定的各项条款；并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合同中各项条款的内容；承诺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履行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1. 货物/设备名称、规格、单价、数量及合同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产品规格** | **数量** | **单 位** | **单 价** | **合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额：** |  |

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上述报价含货物供货价格、安装工程费、辅材、运输、税金等所有费用。

2.合同价格条件

2.1本合同价格为供货到项目现场，并安装调试合格的价格。

2.2本合同的价格已包括货物价格、附件和随机备件价格等完成安装所需的全部材料费、包装费、运杂费、运输保险费、资料费、安装费、调试费、配合费、保险、利润、税金、印花税、对招标人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费、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产品技术和质量要求

3.1产品制造和安装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与规范。

3.2产品规格和要求等须与投标报价文件保持一致。

4.交货方式、日期和地点

4.1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并负责卸货。

4.2交货日期：交货及安装完成时间根据业主要求。

4.3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5.包装及装运标志

5.1乙方应将货物严密包装，并应根据其不同的形状和特殊特征采取措施保护其免于受潮和雨淋，应适应于多次装卸和长途运输，确保货物无任何损害地安全到达工地现场。

6.运输、运费及保险

6.1由发货地到交货地的运输费用，以及到达交货地点的卸车费均由乙方承担。

6.2乙方负责承担由发货地到交货地点卸车的运费和综合保险费。

6.3付款方式：**货物运抵现场安装验收无误后，买方向卖方按实际供货支付货款。**

7.验收

7.1货物抵达目的地，甲、乙双方应对产品的数量、规格以及质量等及时检验。如需乙方提交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验的，检验费用由乙方负责。

7.2任何被检查出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不长于10天）无条件替换被拒绝的不合格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7.3最终验收日期为甲方对工程进行验收合格后的实际竣工日期。

7.4工程安装符合国家现行相关验收标准和规范，保证确保甲方使用需求，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

8.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8.1乙方保证本合同的货物是优质、全新未经使用过的，无损的，并在各个方面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和质量要求。

8.2在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经甲方检验合格之日计起，乙方免费提供 三十六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义务无偿提供保修服务。

8.3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其产品由于设计、制造工艺、货物的缺陷或安装工艺，而造成的任何工程缺陷或故障负责。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免费负责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对由于直接责任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8.4乙方如未按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自行保修并扣除相应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不足以支付保修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未经甲方认可，乙方不得单方将包括但不限于质保金在内的一切未结款项作为确定债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9.违约责任

9.1甲方按双方约定方式付款，逾期支付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部分货款总额每天 1 ‰ 的违约金。最多不超过逾期货款的 5% 。

9.2乙方保证按买方要求的日期、地点交货。除受公认的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外，逾期交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合同总额每天 1 ‰ 的违约金，最多不超过逾期交货的合同款的5%。（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的延误和影响；对于经营状况严重恶化或安排不周等情形，无论严重程度如何，均不理解为不可抗力。）成交供应商如不履约，且在规定供货期内不通知甲方，将每天扣以总价款1%的违约金。

9.3 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0%作为赔偿。

10.合同的终止与赔偿

10.1如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要求或有任何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由此造成逾期交货按10.2条约定执行。如货物质量问题严重或更换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付费用并赔偿因此给予买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0.2乙方在甲方通知进货日超期10日仍然不能到货的，甲方有权认为乙方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费用外，应支付合同总金额20% 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0.3乙方保证其产品完全符合政府当局的相关安全法规、规范要求。乙方应承担因其产品质量问题或制造缺陷（该种质量问题或制造缺陷应系相关部门证实或认定）引起的赔偿费用。

11.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议不成，应依法向买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2.合同附件：无

13.其他

13.1乙方对其提供发票之合法有效性负责。

13.2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本合同采用中文书写。

13.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 方 ： 乙 方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建议品牌** | **规格** | **单位** | **限价** | **数量** | **备注** |
| 1 | A4复印纸 | 百旺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28 | 1500 | 建议品牌三选一或提供不低于建议品牌的产品 |
| 高品乐 |
| 欣乐 |
| A3复印纸 | 百旺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56 | 100 | 建议品牌三选一或提供不低于建议品牌的产品 |
| 高品乐 |
| 欣乐 |
| 8K复印纸 | 百旺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48 | 50 | 建议品牌三选一或提供不低于建议品牌的产品 |
| 高品乐 |
| 欣乐 |
| 16K复印纸 | 百旺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24 | 50 | 建议品牌三选一或提供不低于建议品牌的产品 |
| 高品乐 |
| 欣乐 |
| 复印机粉 | 柯尼卡美能达323（高容） | 原装 | 盒 | 490 | 10 |  |
| 复印机粉 | 柯尼卡美能达119H(高容) | 原装 | 瓶 | 280 | 10 |  |
| 复印机粉 | 柯尼卡美能达TNP26 | 原装 | 瓶 | 280 | 10 |  |
| 复印机维护费 | 柯尼卡美能达287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台 | 300 | 4 | 机器出现故障，维修随叫随到，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
| 2 | 一体机专用纸8K | 全木浆双胶纸 | 60克/平方 | 令（4000张） | 280 | 380 |  |
| 一体机专用纸16K | 全木浆双胶纸 | 60克/平方 | 令（8000张） | 280 | 50 |  |
| 版纸 | 理光HQ35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油墨 | 理光HQ40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版纸 | 理光DD3344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油墨 | 理光DD3344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版纸 | 理光DD3443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油墨 | 理光DD3443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一体机维护费 | 理光DD4440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台 | 300 | 2 | 机器出现故障，维修随叫随到，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
| 一体机维护费 | 理光DD3344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1台 | 300 | 1 |
|  | 一体机维护费 | 理光DD3443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1台 | 300 | 1 |
|  |  | 说明：供货方要根据集团需求分批供货，依据单价按实结算。要根据校方要求送到指定地点，质量有问题需第一时间更换，以满足学校的需求。供货期内价格不再变动。 |

|  |
| --- |
|  |

**一体机纸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1 | 外观  | 同批纸的颜色不应该有差异，表面平滑，不应该有影响使用的沙子、皱纹、裂口、硬质块等外观纸病。 |
| 2 | 定量 | 60 |
| 3 | 定量偏差 | ±3.0% |
| 4 | 厚度 | 0.075、0.088、0.100 |
| 5 | 厚度偏差 | ±10.0% |
| 6 | 亮度 | ≥80% |
| 7 | 吸水性（正反面均） | 30.0±10.0g/㎡ |
| 8 | 尘埃度 | 0.2—1.5mm2 | ≤100个/㎡ |
| 1.5—2.5mm2 | ≤80个/㎡ |
| 2.5mm2 | 不许有 |
| 9 | 耐折次数（横向） | ≥6次 |
| 10 | 交货水分 | 5.0-8.0% |

**样品提供及现场测试评审**

1.投标时需提供样品，具体数量如下：8K一体机纸60克1令，A4复印纸70克1包 (只送8K和A4纸，16K和A3纸送货时与所投8K和A4为同一品种)。

2.样品纸分别用原纸按常规办法包装，不允许在包装上注明品名、品牌、产地、规格、投标人等一切标示和记号，由采购组织方统一编号。

3.样品必须按招标公告要求送达采购组织方指定地点。

4.各投标人自行承担因不提供符合本文件技术要求的样品而造成的一切后果。

5.样品纸不予退还。

6.对供应商样品进行现场测试评审。**符合现场使用测试要求，走纸顺畅不夹带，不皱褶，正反印刷不通透。若评委一致认为该货物不适宜进入学校使用的，不得进入最终评审。**

**二、供货要求**

本次招标从2021年5月开始送货，供应商在接到学校送货通知的3天内及时将货送到学校指定地点，以上数量仅是预计，以实际发生数量结算。

**三、售后服务**

成交人必须提供合格的产品，对所提供的产品，提供2小时响应，24小时内完成用户提出的调换、补货要求。

**四、其他**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在技术与功能等方面应等同于或高于需求中技术、功能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如果所投产品有偏离，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默认为完全响应，验收时发现偏差，无条件更换。

2．本次采购不收取其它诸如管理、分发等费用，学校直接和中标供应商进行结算。

3．产品在符合本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必须得到最终用户（学校）的认可。

4.采购期为一年，合同期内执行价为固定价，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服务期间的市场风险，合理报价。一旦成交不得以任何理由变通。

**五、结算付款**

1、按月结算。单价按照中标单价，数量按实际发生的数量按实结算，每月底提交付款申请，次月上旬支付上月货款。

2、最终的结算方式，以双方就本项目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六、样品**

**样品：**

**样品于开标前送至开标现场。**

**样品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位，未按时到位视为自动放弃样品展示处理，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大货的封样。**

**注：样品不得出现投标供应商的名称或标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第五章：资格审查**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磋商供应商名称 | 磋商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
| 磋商文件签字盖章 | 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 |
|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附有所有相应表格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的这两项（须加盖公章） |
| 营业执照 | 营业范围须具备相关纸张经营范围等内容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019或2020财务报告或其它证明材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设备、人员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自拟）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纳税证明材料等 |
|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按招标文件第七章后附格式） |
| 上述条款号2.1.2资格评审标准中要求的证书或证明材料请提供清晰的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或缺项漏项或证明材料不清晰的，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注：通过形式评审和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方可进入以下评审。 |

**第六章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本项目开标顺序为：

评标流程：资格审查评审—技术标评审—报价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磋商委员会认为磋商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在规定时限之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人不能证明其磋商合理性的，磋商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三、评标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办法如下：

**（一）商务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技术部分 | 分值 |
| 1 | 样品部分 | 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进行现场测试并综合打分：整体质量非常好，26-30；整体质量比较好，20-26；整体质量一般，14-20；整体质量差，14分以下；未提供样品者，则视为该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采购需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 30分 |
| 2 | 团队实施能力 | 根据项目实施团队中人员能力进行评分1.实施团队的项目经理获得与学校速印一体机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得5分, 实施团队的项目经理获得与学校速印一体机不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得2分；；2.实施团队中技术人员获得与学校速印一体机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有一个得2分，最多10分，实施团队中技术人员获得与学校速印一体机不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有一个得1分，最多5分；3.实施团队的项目经理获得与学校复印机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得2分，实施团队的项目经理获得与学校复印机不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得1分；4.实施团队中技术人员获得与学校一体机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有一个得1分，最多3分，实施团队中技术人员获得与学校复印机不相匹配的维修资质证书有一个得0.5分，最多1.5分。 | 20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为保证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评委根据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度和采取的保证措施进行打分（包括现场服务和各种形式的在线服务、产品质量保证，配送货时间保证等）：优秀的得8－10分；良好的得5－7分；一般的得1-4分。 | 10分 |
| 4 | 业务业绩 | 供应商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6分 |
| 5 | 公司实力 | 1.提供备用机，与学校原使用耗材相匹配，有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 | 4分 |

**(二）价格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或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六、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与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6%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有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将根据信用评价结果按规定予以扣分或价格加成。

六、评标争议

评标时评委对评标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评委集体讨论确定。

七、落标原因

评标委员会不对落标的响应供应商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技术标包/报价标包

**项目名称：**

**磋商供应商名称：**

**日期：**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材料内容

**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明细 | 是否符合（打√） |
| 1 |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的这两项（须加盖公章） | 　 |
| 2 | 磋商供应商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4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6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 7 |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按招标文件第七章后附格式） |  |
| 8 | 磋商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注：以上表格由磋商供应商填写。**

注明：资格评审标准中要求的证书或证明材料请提供清晰的复印件并加盖响应公章，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或缺项漏项或证明材料不清晰的，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采购人）：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电话手机号码：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注：提供被委托授权人的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并加盖公章）

**3.供应商响应文件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账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招标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进行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响应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资格证明材料所含内容的所有扫描件**

**6.响应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材料**

第二部分技术标主要内容（单独密封）

目录

**技术标磋商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不得出现报价，否则为废标）：**

**1．各磋商供应商请按照本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技术商务标的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提供相关磋商资料，相关资料应为原件的清晰复印件，未提供相关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清晰、无法辨认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磋商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技术标资料。**

 **3．各磋商供应商根据技术标文件目录中的内容按顺序编制目录和页码范围。**

一、商务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请逐条对应本项目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内容及要求”中技术商务条款的要求，认真填写该表。

2．若磋商供应商有技术、商务偏离，应将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响应文件文件承诺逐条对应的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磋商供应商未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若磋商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所有技术、商务要求，则无需逐条列出技术商务条款，只需在“偏离情况”一栏中注明“无偏离，完全响应磋商文件所有要求”，

3．本表如有多页，应逐页加盖公章。

磋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技术标其他格式自拟**

第三部分报价标文件（单独密封）

目录

1．封面

2．报价函

**2.报价函**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以下磋商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

磋商报价（首次）：¥元，大写：人民币；

现场第二次报价（最终）：¥元，大写：人民币；

**注：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首次）。**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磋商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磋商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规格** | **单位** | **限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A4复印纸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28 | 1500 |  |  |
|  |
|  |
| A3复印纸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56 | 100 |  |  |
|  |
|  |
| 8K复印纸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48 | 50 |  |  |
|  |
|  |
| 16K复印纸 | 70克/平方 | 包（500张） | 24 | 50 |  |  |
|  |
|  |
| 复印机粉 | 原装 | 盒 | 490 | 10 |  |  |
| 复印机粉 | 原装 | 瓶 | 280 | 10 |  |  |
| 复印机粉 | 原装 | 瓶 | 280 | 10 |  |  |
| 复印机维护费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台 | 300 | 4 |  |  |
| 2 | 一体机专用纸8K | 60克/平方 | 令（4000张） | 280 | 380 |  |  |
| 一体机专用纸16K | 60克/平方 | 令（8000张） | 280 | 50 |  |  |
| 版纸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 油墨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 版纸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 油墨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 版纸 | 原装 | 卷 | 300 | 10 |  |  |
| 油墨 | 原装 | 盒 | 60 | 10 |  |  |
| 一体机维护费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台 | 300 | 2 |  |  |
| 一体机维护费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1台 | 300 | 1 |  |
|  | 一体机维护费 | 一年的维修、保养 | 1台 | 300 | 1 |  |
|  | 合计金额： |

现场最终报价可不填写，单价根据最终报价同比例下浮。

磋商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